

逆境惊悚

貳

柳下挥著

JINSHEN BAOBIAO

首部都市异能小说问鼎之作



聪明的80后男孩，怀揣一枚魔戒
走出大山，来到燕京
做了三名贵族女生的保镖
几多的惊险和温情隐藏其中
蓝色别墅内外上演了多少惊魂故事……

敦煌文艺出版社

近 夏 柳 標



JINSHI
柳下
JINSHI

敦
煌
文
藝
出
版
社

图书在版编目 (C I P) 数据

近身保镖. 2 / 柳下挥著. — 兰州 : 敦煌文艺出版社, 2010.6
ISBN 978-7-80587-895-9

I. ①近… II. ①柳… III. ①长篇小说—中国—当代
IV. ①I247.5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10) 第121126 号

近身保镖 2

柳下挥 著

策 划：白兰雄

责任编辑：汪 泉

封面设计：安宁书装

敦煌文艺出版社出版、发行

本社地址：(730030)兰州市南滨河东路 520 号

本社网址：www.dhlapub.com

投稿信箱 tougao@dhlapub.com 编务信箱 gy@dhlapub.com

0931-8773084(编辑部) 0931-8773235(发行部)

北京九天志诚印刷有限公司

开本 787 毫米×1092 毫米 1/16 印张 21.75 插页 2 字数 360 千

2010 年 8 月第 1 版 2010 年 8 月第 1 次印刷

印数：1~10 000

ISBN 978-7-80587-895-9

定价：22.00 元

如发现印装质量问题，影响阅读，请与出版社联系调换。

本书所有内容经作者同意授权，并许可使用。
未经同意，不得以任何形式复制转载。



111 从不轻易许下承诺

叶秋生活的村子里有句用来形容自家媳妇的谚语，叫做：三天不打，上房揭瓦。

叶秋想，城里的女人偶尔也是需要教训一番的。不然总是以为自己是如何聪明，将天下男人都看做了傻瓜。不过叶秋又从心底对沈墨浓产生了一些寒意，而这种寒意并不让人拒而远之，却有种心灵产生共鸣的感觉。

“千万不能小看女人。越是漂亮的女人越是危险。”叶秋小声地提醒自己。

叶秋临时下车的地方恰好是一条步行街，整条长长的街道都是卖衣饰鞋子玩具的，偶尔在中间点缀着几家冷饮食品店。无数的青年男女手拖着手衣着，时尚地从一个店出来又钻进另外一家店，留下一行脚印的时候，也留下了以后美好或者悲伤的回忆。

一个人年轻的时候走过的路越多，那么他年老后也会越加幸福。因为可以供他回忆的内容会比别人丰富一些。

早餐吃了不少东西，可经过这一番的运动之后，叶秋又觉得肚子有些饿了。看到前面有家小面馆，叶秋走了进去。

“老板，一份牛肉拉面。”叶秋喊道，“大份的。多放牛肉少放面。”

“我也要碗小份的。”沈墨浓走进来，从桌子上扯了纸巾，然后仔细地将椅子和桌面擦拭了一遍，这才姿态幽雅地坐下。

“你来干什么？”叶秋眯着眼睛问道。

“突然觉得有些饿呢。”沈墨浓淡淡地说道。

沈墨浓的到来，促使整个面馆突然间就多了好几拨客人，每个人都会情不自禁地多看她几眼。这样的极品女人，可不是经常能看到的啊。

“这种地方好像不适合你？”叶秋看了看周围男人觊觎的目光，笑着说道。

“你觉得它适合，它就是适合的。你觉得它不适合，它就不适合。这是心态问题。”

“你这句话让我想起一个恐怖的女人。”叶秋轻声叹息。

那个女人也总是喜欢和她说这种似是而非的语言。而且，她们同样的全身上下充满诱惑。这种诱惑无关情欲，是发自内心的喜爱而想据为已有。

或许是面馆老板看到沈墨浓的到来给自己带来不少生意，还真的按照叶秋交代的



多放牛肉少放面，两人碗里的牛肉都堆成了小山一般，成了名符其实的牛肉拉面而不是拉面牛肉。

“你怕胖吗？”叶秋问道。

“怕。”沈墨浓毫不做作地答道。

“那就好。”叶秋点点头。一筷子就将沈墨浓碗里堆的牛肉全部给夹到自己碗里。

周围的男人看得直吸冷气，恨不得提起凳子和叶秋大战三百回合。

沈墨浓倒是一点儿也不在意，将一次性筷子放在开水里烫了一下后，挑起根面条往嘴里喂。

叶秋刚准备低头吃饭的时候，身后有利刃刺破空气的声音传来。叶秋一脚将自己胯下还没有坐实的凳子向身后踢了出去，然后利索地转身，手里的筷子很利索地扎进了一个男人的眼睛。

啊！

那男人双眼流血。每只眼睛上都扎着一根筷子，痛得惨嚎出声。店里的食客被这恐怖的惨状给吓坏了，一个个尖叫着向外跑。桌子凳子都被推倒，碗碟也丢了一地。哗啦啦的声音传得远处，惊住了店外的路人。

“把手给我。”叶秋声音低沉地说道。又从桌子上抽了两根筷子防身，双眼警惕地看着四周。

“啊？”沈墨浓也被这突然发生的变故吓懵了，大脑还有些反应不过来。

“把手给我。”叶秋再次说道，声音加重了许多。

沈墨浓犹豫了一下，还是将自己地小手放到了叶秋伸过来的大手手心。然后被叶秋一把握住，拖着就往大街上走去。“你不应该来的。”叶秋声音冰冷地说道。

“是不是连锋锐他们？怎么报复得这么快？”

“要是我受到这么大的委屈，也会急着想把对手立即做掉。”叶秋说话的时候专门往人多的地方走。这样可以避免敌人用枪。

他在车上就感觉到后面有人跟踪。只是对手的跟踪技巧不错，一直没让他发现目标。准备找个地方把敌人引出来时。没想到沈墨浓却也出现在他的面前了。难道刚才自己的表现不够凶恶？

叶秋拉着沈墨浓的手在人群中穿来穿去，做着 S 型行走。眼观四路，耳听八方，注意着四面八方有可能来攻击的敌人。

“到我前面来。”叶秋说道。

沈墨浓没有问什么，快速地走到叶秋的前面。但她的手仍然被叶秋紧紧地捏着。

叶秋仔细地分辨着身后的脚步声，然后突然间就感觉到原本频率相当的脚步声中有一个杂音响起，有人明显在加快步伐。

叱！

锋利的军刺从叶秋的肋下穿过去，叶秋用胳膊窝夹住他的手臂，猛甩后腿，连踢几脚后，这才松开对方的手臂，在他还没适应手臂的麻痹时，一把将筷子插在他脸上。

对手还没来得及倒地，叶秋已经推着沈墨浓走远。

“不要回头看。”叶秋拥着沈墨浓的腰说道。

砰！

啊——

突然有人倒地，又一次引起周围人的尖叫。后面的人群发生骚乱，不少人奔跑起来，叶秋也推着沈墨浓加快了步伐，尽量和人群奔跑的频率保持一致。

“现在怎么办？”

“继续前走。穿过这条步行街，然后坐出租车回去。我想，现在你停车的位置已经不安全了。”

“好。”沈墨浓脸色坚毅地在前面带路，努力地使自己的步伐更稳，努力地让自己的表情更加自然。她知道自己不可能在这个关键时刻帮叶秋，那就尽量少给他惹些麻烦吧。

突然，叶秋看到跑在自己旁边的一个男生突然间倒地。沈墨浓大惊，一把抱起沈墨浓就转身，然后而背一阵疼痛感袭来，他中枪了。

“叶秋，你怎么了？”沈墨浓正着急地向前走的时候，一下子被叶秋抱了起来，然后又一次和叶秋调换了个方向。她看到叶秋的眉头紧了一下，敏感的她知道肯定发生了什么状况。

“我没事。”叶秋笑着摇头。

沈墨浓眉头紧锁，却也不敢再出声打扰叶秋。只是身体被他紧紧地搂着，手又按在自己的腹部，让她的心里产生些异样。现在不是矫情的时候，虽然觉得两个人保持着这样的姿势实在是太过于亲密，但是沈墨浓还是没有想过要把叶秋推开。

叶秋知道前面有一个枪手，可人群左右两边乱窜，他不知道对手到底躲在哪里。这



那个时候转身的话，将要走更长的一段路才能穿过这条步行街。没有别的选择，只能向着枪手所在的方向前进。

一年戴着眼镜的年轻人夹杂在人群中向叶秋的方向奔过来，见他右手藏在风衣衣袖里，叶秋直觉到他有危险，然后视线便一直盯在他身上。

没想到那个年轻人在和叶秋对视了一眼后，径直从他身边穿过去了。

难道不是他？

叶秋猛然转身，正好看到那个年轻男人站在身后一脸凝重地向他举起了枪。

还是他，没有错。叶秋对着他咧开嘴巴笑了起来。

那个枪手一脸疑惑。这个时候他还笑得出来？

不过，既然已经被发现，他只能毅然地扣动扳机。

在他的手指按下去的时候，只见叶秋单手一扬，一颗比子弹大一些的物体也同样疾速地向他飞过去。

哐！

叶秋抱着沈墨浓躲开了那被他提前发现的一枪，而那个倒霉的枪手却没能躲过他随手丢出去的一块普通石头，眉心处被砸了一个大洞。

叶秋不再犹豫，将沈墨浓的身体放在地上，拉着她就往街道边的出租车跑去。

跟在身后的沈墨浓这才看到，原来叶秋的后背受伤了，血水已经染红了他后背的衣服。

一瞬间，沈墨浓的眼睛就有些湿润。他应该是刚才猛然将自己抱起的那次中枪的吧？本来子弹是应该射在自己身上的才对啊。

沈墨浓紧紧地咬着下唇，昂着头在叶秋身后奔跑，这样可以避免眼眶的泪水滑下来。

等到两人钻进出租车后，叶秋才长吁了一口气，转过头对着沈墨浓微笑：“如果你愿意的话，我还可以带你逃离这命运套在你脖子上的枷锁。”

了解叶秋的人才会知道，他从来不会轻易许下承诺。

这一次，沈墨浓再也忍不住了，眼泪畅快淋漓地落了下来。

112 挺无耻的理由

连锋锐刚刚赶回连家老宅，还没来得及见到家里的老头子，就接到了郭成照的电话。

“成照，有什么事吗？”连锋锐停下步子，轻声问道。

“大哥，我在分局的人告诉我，那小子被宋家姐妹带走后，只是在警局报了个到，然后当场就无罪释放了。”郭成照声音有些愤怒地说道。

“这么说，他和宋家姐妹是一路人？不然宋家姐妹为何给咱们演这么一出苦肉计？可是，他确实和宋家姐妹发生了冲突啊。你还记得咱们在路上遇到的那辆报废的玛莎拉蒂跑车吗？那确实是宋寓书那娘们的坐驾。而且他们在大街上撞车也有不少人见到。难道这也是假的？”连锋锐浓密黑亮的眉毛拧在一起，心里也是充满了疑惑。

“是啊大哥，这件事从头到尾都透着股子蹊跷。好像我们所有人都绕进了一个大阴谋一样。”

“也不用想得这么恐怖。一个小保镖而已，应该翻不起什么大浪。或许是因为宋家姐妹和沈家女人达成了什么默契，所以才同意放人。不然，以她们的个性，还不把那小子给撕了？”连锋锐轻笑着安慰对方。

“现在他人呢？”

“大哥，那小子在步行街被人袭击了，还当街动了枪，现在事情闹大了。市局已经介入。”郭成照的声音里有着难以掩饰的幸灾乐祸。

“动枪？成照，这件事办得有些不太谨慎啊。”连锋锐皱了皱眉头，沉声说道。心里琢磨着这件事会不会影响到连家的利益，当然，受到些流言蜚语的非议那是肯定的了。苏杭四少合伙欺负外人，这个名声不好听啊。

更让人难以忍受的是，原本要去欺负外人的苏杭四少却反被人给欺负了。这才是致命的。估计呆会儿见到连老爷子恐怕要吃一顿训骂了。

“大哥。连你也怀疑是我？”郭成照苦笑着说道，“刚才克松还打电话过来，也是含蓄地问这事是不是我干的。”

“什么？你说不是你干的？”连锋锐的声音不由得提高了不少。

“大哥，我确实准备这么干啊。可我才刚刚把人安排好，他那边已经遇袭了。我觉得情况不对。又赶紧把人撤下来了。”

“糟糕。”连锋锐说道，“这是有人端屎盆子往我们头上扣，还一下子扣了个正着。我们刚刚和人发生冲突。你还在找人准备报复，然后那边就遇袭。成照，如果不是相信你的为人，我都怀疑这事是你干的。”“是啊。大哥，现在怎么办？我们好像是被人利用了。

“先不要乱了阵脚。咱们按兵不动，看看事态的发展。还有，想办法查清楚会是谁在后面操纵。记住，你找的那些人。千万别在这个时候把他们送出去了。不然，我们真的说不清了。”

“好的，大哥，我明白怎么做。”听到连锋锐的声音这么镇定，郭成照心里安稳了不少。至少，有个大哥在旁边给自己出谋划策。

挂了郭成照的电话。连锋锐急忙向里屋走去。问赶过来迎接的佣人：“爷爷呢？我有急事要见他。”

“真的不用去医院吗？流了很多血。”沈墨浓小声问叶秋，她怕被前面开车的司机听到，会被人赶下车。

其实，她的担心是多余的。她就算说自己是个鬼，那司机也不会舍得把这么漂亮的女鬼赶下车。

“不用。”叶秋摇头。他最讨厌医院里四散弥漫的福尔马林味道，还有那让人心生悲凉绝望的满世界白色。

其实，医院的颜色应该换成温暖的黄色。既然都不愿意做天使了。为何还不摘下那可笑的牌子？

太多的人当了娘子还非要立块牌坊。满世界都是。

“如果你觉得去医院不方便的话，我会找私人医生来家里给你治疗。”沈墨浓轻声说道。又有些急躁地对车子越来越慢的年轻司机说道：“麻烦，请开快一些。”

“哦。好。”小伙子一脸的遗憾。车开得快了。能见到她的时间就少了。啊，我可怜的第十八次初恋就这么没了。

“那样更麻烦。”叶秋笑着说道。他的身体有太多的秘密，他不愿意让别人起疑。虽然子弹是在后背，但他自己有办法解决的。

这个问题不适合在车里讲，等到车子在沈家大门口停下来，沈墨浓付过车钱，扶着

叶秋就急急忙忙地进了他昨晚住的房间。

“我现在需要什么？我是说，要不是要给块纱带帮你止血。我现在让医生过来。”沈墨浓将叶秋的身体扶到床上，说道。

“不用了。给我一盏酒精灯。一把刀。足够多的酒精棉花和纱布。”叶秋说道。

“你真的能治好自己？”沈墨浓不确定地问道。

“我会拿自己的生命开玩笑吗？”

沈墨浓的视线在叶秋脸上停留了一阵后，还是选择相信他了。急急忙忙地出门，很快就将叶秋需要的那一大堆医疗用品抱了过来。

“还需要我做什么吗？”不知道怎么回事儿，沈墨浓总是想尽量多的为叶秋做一些事。她不知道这是为了报恩还是为了别的什么，只是内心总是有这种无法抑制的冲动。

“出去。然后帮我关上门。”叶秋说。

沈墨浓点点头。轻轻地走到门口，在关门的时候看着叶秋说道：“我就站在门口。如果有有什么需要的话，喊一声就行了。”

“什么需要都成？”叶秋戏谑地说道。

砰！

沈墨浓寒着脸，一把将房间门给带上。

曹雪琴去陪着沈老爷子说了阵子话后，正准备回自己屋里时，见到沈墨浓像个女门神一样站在客房的门口，微微有些诧异，但还是一脸笑意地走过来：“哎哟，这不是我们沈家的大小姐吗？今天是怎么了？平时骄傲得不得了的大小姐和其他男人说句话都冷冰冰的，今天怎么给个下贱——给个男人守大门？真是不可思议啊。”

“二婶。”沈墨浓寒着脸打了声招呼，再也不愿意和她多说话。

“看看，不仅不愿意和男女说话，和二婶说句话也是这么难得。啧啧，我就不打扰你了。对了，老爷子说让你去购置几套衣服呢，到时候要和他一起去参加贝家老爷子的寿宴。到时候你可是主角啊，多少苏杭女人羡慕不来的身份。”

曹雪琴咯咯地妖笑几声，这才扭着丰满的臀部走开了。

沈墨浓又等了一会儿，屋子里仍然没有传来任何声音。心里就有些着急了，轻声喊道：“叶秋，你没事吧？”

“叶秋，你怎么样了？”

“叶秋，我要进来了。”



沈墨浓不再犹豫，推开门就冲了进去。让她气愤的是，叶秋正赤裸着上身以一个非常暧昧的姿势躺在床上，一脸笑意地看着冲进来的沈墨浓。

沈墨浓当场就有吐血的冲动，丢下一句穿上你的衣服又一次带上门出去了。

“进来吧。我都不怕，你怕什么？是你看我，又不是我看你。”叶秋在屋子里喊道。

沈墨浓一直等了五分钟后，这才推开门进去了。叶秋还算知趣，将自己的衬衣披在了身上。

“子弹取出来了吗？”沈墨浓说着，视线已经注意到了床边凳子上纱布垫着的还沾有血渍的子弹。

“我来帮你包扎吧。”沈墨浓走过去说道。

“那我不是又要脱衣服？既然这样，你刚才又何苦让我穿上衣服？”

沈墨浓将叶秋的衬衣从肩膀上取下来，看到伤口已经被纱布包裹了起来。诧异地问道：“你自己包扎的？”

“能自己取出子弹，怎么不能自己包扎？”对于很多人来说，手臂能够扭转一百八十度并不是难事。一般的舞蹈演员都能做到。

“刚才外面说话的是你二婶？”

“嗯。”

“你要去贝家？”

“……”沈墨浓回答不了这个问题，两种答案无时无刻地在她心里纠缠着，让她快要崩溃。

“我不希望你去。”叶秋有些霸道地说道

“为什么？”沈墨浓微微诧异，抬头往叶秋的脸上看过去，见到他正眼神灼灼地看着自己，就有些羞涩地躲开了。

“因为我喜欢闻你身上的味道。”叶秋坦白地说。

113 我自成魔

“唐唐姐姐，你怎么又在发呆了？”在军训中场的休息时间，林宝儿见到唐果盘腿坐在操场边沿的树阴下，一副心事重重的样子，也有样学样地坐在她身边问道。

“有吗？没有吧？”唐果摇头说道。

“你在想叶秋？”林宝儿眨巴着大眼睛说道，军训了两天，其他的女学生一个个都晒黑了一圈，甚至连唐果的脸上都不像原先那么白嫩，而是多了一层小麦色的健康肤色。就她的脸还白白嫩嫩的，像刚刚出炉的豆腐花似的，不知道有多少男生看到了想上来捏两把。

“怎么可能？我干嘛要想他？”唐果像是被踩住了尾巴的兔子似的，声音突然高了许多。

“那你这么激动干嘛？”林宝儿抿着嘴笑。

“那是因为你在侮辱本小姐的品味，本小姐当然生气了。我这么国色天香冰雪聪明的宇宙超级无敌美少女，怎么可能去喜欢叶秋那样的货色？”唐果义正辞严地说。

“唉，叶秋确实是个蠢蛋。来军训的第一天就被开除了。没有他在，我觉得军训不好玩了。”林宝儿叹息着说道。

唐果微微错愕，她也有和林宝儿同样的感觉。叶秋在的时候，自己每天都想着怎么欺负他，并以此为乐。可是等到他走了之后，心里突然觉得有些空落落的。

而更糟糕的是，最近几天脑海里总是想起在自己食物中毒时他背着自己穿过校园的情景，他的背并不宽厚，却很温暖舒适。两个人的影子在灯光下重合在一起，投射在地上便成了一个人。也不知道怎么回事儿，自己就昏昏沉沉地在他的怀里睡着了。

其实，唐果有认床的毛病。除了蓝色公寓的那张大床，她在其他的任何地方都很难入睡。这也是她在学校占了张床铺却从来不在那儿睡觉的原因。

可是自己为何在他怀里睡着了呢？难道是因为自己当时身体太虚弱？

更真正让唐果魂不守舍的原因则是那天让叶秋帮忙按摩丰胸时突然发生的状况。唐果虽然在言辞间给人很开放的感觉，可她骨子里却是一个有些保守的女人。自己的身体还从来没有被任何一个男人看过，那天却袒露着半个身子让叶秋给看了个精光。

想起自己的胸部赤裸裸地暴露在叶秋面前，那家伙一眨不眨地盯着看的时候，唐果就有种想抓狂的冲动。

这王八蛋，一定得让他负责。不能就这么便宜他了。唐果心想。

当市局的副局长亲自带人过来向叶秋和沈墨浓这两个当事人调查取证的时候，沈家的人才知道叶秋街上遇袭的事儿。

各人的反应不一，沈老爷子大发雷霆，甚至毫不顾忌地痛斥凶手无法无天，当然，处于他这个身份的人。自然不会指名道姓地去数落谁，而且现在又没有确凿的证据表明谁是凶手，如果轻易冒犯的话，有可能招惹来两个家族的一场仇恨。但仅仅表达出来的这个态度便足以让叶秋安慰了。

叶秋也在心里再一次感激老头子强迫他学医术的事情，医生是个宝，谁也离不了啊。

沈墨浓的父亲沈而贤特意从公司赶回来，详细地询问了他们之前在酒吧发生的情况和在步行街被人追杀的细节。并对叶秋的伤势表达了慰问，还打电话向燕京的唐布衣通报了这件事儿。

沈而立和曹雪琴夫妇却有些幸灾乐祸了，当着沈老爷子的面他们不敢说什么，等到沈老爷子进屋休息了。他们就开始冷嘲热讽起来。

“哎呀，你不是唐氏千金大小姐的保镖吗？怎么连这点事都处理不好？自己都保护不了，还怎么去保护别人啊？”曹雪琴阴阳怪气地尖着嗓子说道。

“二婶，她是因为保护我才受伤的。”沈墨浓出声替叶秋辩护。

“墨浓，你也别替他辩护了，传出去了影响多不好。就要成为贝家的媳妇了，说话得注意些分寸。是吧？大姐。”曹雪琴对着沈墨浓的母亲说道。

沈墨浓的母亲也微皱着眉头，她确实相信女儿的话。因为墨浓从小到大还没撒过谎，可是现在情况的发展让她有些担心。整个沈家的人为了能攀上贝家都想让墨浓嫁过去，可墨浓要是和这个叶秋有什么情感上的纠缠的话，那事情可就不好办了。

墨浓的脾气比较倔，她是清楚的。假如她不愿意做的事情。什么人逼她都不行。

沈母拉着沈墨浓的手，说道：“墨浓，你跟我过来。我有些话要和你说。”

沈墨浓心里一阵悲哀，难道现在连母亲也要强迫自己了吗？

母亲拉着沈墨浓的手进了自己的房间，问道：“墨浓，你真的和那个叶秋没什么吗？”

“没有。”沈墨浓淡然地说道。心里却又无端的想起刚才他那句似玩笑又似真心话——我喜欢闻你身上的味道。

“唉，没有就好。”沈母握了握女儿的手。语重心长的说道：“墨浓。我也是女人，你的心情我能理解。当年。我也是因为这个原因才嫁入你们沈家的。不过还好的是，你爸他对我好，我在你们沈家也没受过什么委屈。”

“这次你和贝家的亲事大概是定了，你爷爷点头的事，就没有人能更改了。昨天晚上

我还在和你爸商量你的事，整夜都没有睡着，你爸也心疼你，可他是男人，这些话他说不出来。”

“你爷爷这么做虽然有些独断，可也是为了你们沈家好啊。贝克松经常到咱们家来走动，我对他的印象也不错。而且难得的是对你痴心一片，你嫁到这样的人家，肯定不会受到半点儿委屈。”

“说到底，这也是大家庭女人的命运。虽然在吃穿用度上比别人家的孩子好一些，可是在这婚事上——没有几家是能够自己决定的。”

“妈，我知道了。”沈墨浓轻声说道。

“知道就好。妈知道你从小就懂事，我也不多说了。就是怕你心里想不开，我也着急。别人家的女孩子都喜欢逛街，墨浓你没这习惯。身上的衣服都是去年买的吧？走，今天咱们去给你选几套衣服。”

叶秋正躺在床上睡觉的时候，门口传来了敲门声。

“进来。”叶秋喊道。

沈墨浓端着个托盘进来，看着床上的叶秋说道：“王嫂说你晚上没出去吃饭，我给你端来些滋补的东西，你吃一些吧。这样对身体恢复有好处。”

“哈哈，好。我还真有些饿了。”叶秋笑着从床上爬起来。他今天之所以不愿意出去吃饭的原因是他不想见到曹雪琴，一个女人怎么能讨厌到这种程度？有时候真是后悔当初那一耳光拗得太轻了，应该直接把她打成耳鸣或者口吃才好。

“我二婶就是那样的人。你别生气。”沈墨浓说道。

“我不生气。她又不是我二婶。”叶秋笑着抬起头，“你就不讨厌她？”

“讨厌。”沈墨浓坦白地说。

“那你还能表现得这么沉稳？”

“如果有些讨厌的人无法避开的话，那就只能选择无视了。”

“嗯。这个方法不错。”叶秋停下筷子，看着沈墨浓问道，“明天就是贝老爷子的大寿了吧？你准备怎么办？”

“贝家前几天已经送来请柬。今天贝老爷子又亲自打来电话邀请。”沈墨浓一脸忧郁地说道。

“看来他对你这个孙媳妇很满意啊。那你的选择呢？”

“我能有选择吗？”沈墨浓喃喃问道，“他们都是我最亲的人啊。”



叶秋心里一阵心疼，他能体会的到沈墨浓那难以反抗的悲哀。

别人拿金钱来诱惑，她可以拒绝。

别人拿死亡来威胁，她可以坦然接受。

可当别人拿出养育了二十年的恩情来劝慰的时候，她只能选择顺从。

叶秋不责怪她不够勇敢，不够坚强。她只是不够冷血，不够无情而已。而女人，又有几人能做到这一点？

世上的事大抵如此，所以，成佛或者成魔的多是男人，而女人却纠缠在一句头发长见识短的谚语中无法自拔。

叶秋走过去，将沈墨浓搂在怀里，柔声说道：“我陪你一起去。”

叶秋不怕，他早已经入了阿修罗地狱。

114 那么着急

苏杭四少之一的韩幼凌被人打折一条腿的事很快就在整个苏杭传开，无数的人闻风而动，对这一消息进行验证、反馈、分析，整个苏杭暗潮涌动，一幅山雨欲来风满楼的架势。

豪华病房里，一群人噤若寒蝉。一个面孔扭曲的年轻人不断地吼着，将面前所有可以拎起来的物品都狠狠地砸在了墙上。

“韩家的人呢？为什么一个都没有见到？你们来干什么？都给我滚出去。”韩幼凌指着那群家族里面派来服侍自己的佣人骂道。

“都出去吧。”一个憨厚的男人出声说道。

“是。”看到终于有韩家人出面，佣人们才离开。

“幼凌，火气怎么这么旺盛？”男人拉了张凳子坐在韩幼凌身边说道。

“二叔，爷爷他们怎么说？我们不能放过那个小子啊。”韩幼凌抓住男人的手，像是抓到了一根救命稻草。

“幼凌，你怎么就偏偏惹到了他身上？”男人苦笑着说道，“原本得知你的事，所有人都非常生气。韩家还从来没有出过这么大的丑事。可是现在倒好，你偏偏惹的是我们无法报复的人啊。”

“不能报复？为什么不能报复？我被人打断了腿，难道韩家就这么算了？”一阵怒火攻心，韩幼凌又一次咆哮起来。

“幼凌，消消气。我能理解你的心情。可是这件事是燕京城里的老爷子定的调子，我们又能怎么办呢？你明明知道他救过老爷子一命，怎么偏偏跑过去惹他？老爷子的性格你是知道的，他说不许出手我们也只能这么做了。”

韩幼凌双手抓着床单，阴沉着脸问道：“难道这件事就这么算了？我的伤白受了？”

“自然不会。从此以后，韩家和他两不相欠，如果你能在以后的交锋中报了仇。那就是你的本事了。”男人轻笑着说道。

叶秋看着镜子中西装革履的自己，笑着说道：“还真有些不习惯。”

沈墨浓站在身后帮叶秋整理了一下衬衣领子，又选择了一条颜色稍微明艳的黄色领带帮他系上，轻声说道：“挺好看的呢。”

“是吗？我再看看。”叶秋又对着镜子照了照，一脸满足地笑了起来，“被你这么一说，我也觉得我挺帅的。”

“好了。你自己整理下头发。我去换身衣服。呆会儿我们跟着爷爷的车过去。”沈墨浓说着就急急忙忙地走了出去。

半个小时后，叶秋再次见到沈墨浓时，愣是半天没有反应过来。

沈墨浓原来总是喜欢穿休闲装和职业套装，这还是叶秋第一次看到她穿着正式的晚礼服。

晚礼服是黑色的，很性感的颜色。

而穿上这件礼服的沈墨浓则更加的诱人，顺滑的丝绸柔和地贴在身上。将整个身段的玲珑曲线完美地衬托了出来，肩膀在那纤细的黑色肩带对比下更显白皙圆润，胸部饱满、臀部凸出，长发盘在脑袋上，裸露出来的冰肌玉肤滑腻似酥，这一刻的沈墨浓实在是性感之极。

叶秋一直很欣赏沈墨浓的知性美，而当她性感起来时，也如罂粟花一般，这么妖艳炽烈。

见到叶秋贪婪的眼神。沈墨浓心里有些小小的喜悦，却不愿意在脸上表现出来，说道：“走吧。爷爷的车在院子里等着呢。”

“你今天真漂亮。”叶秋由衷地赞美。

“谢谢。”

“咱们像是天造地设的一对似的。”

贝老爷子德高望重，今天是他的大寿，整个苏杭惊动起来。无数的名门贵族都会派人参加沈老爷子的宴会，还有不少人也想尽办法去获得一张请柬，他们把它当做了一种荣誉。沈家的一些主要成员都要陪沈老爷子参加这个宴会，院子里停的车就有四辆。

曹雪琴见到叶秋跟着沈墨浓一起出来。说道：“你来干什么？”

“我去参加贝老爷子的寿诞。”叶秋笑着说道。

“你是什么人？贝老爷子认识你吗？”曹雪琴冷笑。

“认识。他还亲自给我打电话了呢。说如果我不过去他今天就不过这个生日了。”叶秋顺口编排。能让自己讨厌的人不爽的事不悦的话，他都很乐意去说去做。有本事你就去向贝老爷子求证去吧。

“你——”

“墨浓，叶秋，上车吧。”中间一辆车子的车窗按了下来，沈老爷子在车里对着两人招手。

叶秋懒得再去看曹雪琴一样。跟在沈墨浓身后上了沈老爷子的车。

叶秋坐在副驾驶室，沈墨浓坐在后排，跟沈老爷子坐在一起。叶秋回头说道：“沈老爷子，昨天晚上给你把过脉，以你的身体状况，今天喝几杯喜酒没什么问题。”

“哈哈，那就好。我还真想痛痛快快地和几个老朋友喝几杯。”沈老爷子开心地笑着说。

因为叶秋帮忙治好了沈老爷子的病，所以深得他的信任。这次他出门需要一个医生在外面陪护的。本来是要邀请以前的那个老中医，沈墨浓说不如就让叶秋跟过去。所以叶秋才能名正言顺地参加贝老爷子的寿宴，还能坐进沈老爷子的车里。

“墨浓，准备好礼物了吗？”沈老爷子握着沈墨浓的手问道，见到今天沈墨浓的脸色并不很难看，这才放下心来。

“准备好了。”沈墨浓点点头。

贝家财大气粗，家里的老爷子做大寿，自然不会寒酸。这次的寿宴没有在自己家里举行，也没有在星级酒店，而是在贝家的产业西湖会举行。西湖会是苏杭一个比较有名的高端俱乐部，紧领西湖，风景如画，而且里面山水秀丽，场地又宽敞，确实很适合开设这场规模宏大的宴会。